

证券代码：002585

证券简称：双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6-015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培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雪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4,337,606.79	469,867,512.65	2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492,364.45	31,006,072.83	2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549,331.68	31,001,822.83	1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496,140.85	-42,266,205.97	92.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1%	0.61%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04,800,279.74	5,811,622,102.50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65,623,434.20	5,228,131,069.75	0.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62,391.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9,358.73	
合计	2,943,032.7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0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培服	境内自然人	33.21%	238,198,010	178,648,507			
平安大华基金－ 平安银行－平安 大华广州汇垠澳 丰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9.84%	70,611,056				
宿迁市迪智成投 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2%	46,800,000		质押	35,500,000	
宿迁市启恒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2%	46,800,000				
山东省农村经济 开发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2.48%	17,778,855				
平安大华基金－ 平安银行－平安 大华沃盈 1 号资 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1%	8,672,660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汇丰晋 信双核策略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6,829,371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8%	6,324,800				
庄泽玲	境内自然人	0.70%	5,040,218				
上海力元股权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4,948,57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 大华广州汇垠澳丰资产管理计划				70,611,056	人民币普通股	70,611,056	

吴培服	59,549,503	人民币普通股	59,549,503
宿迁市迪智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800,000
宿迁市启恒投资有限公司	4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800,000
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17,778,855	人民币普通股	17,778,855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沃盈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8,672,660	人民币普通股	8,672,66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29,371	人民币普通股	6,829,37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324,800	人民币普通股	6,324,800
庄泽玲	5,040,218	人民币普通股	5,040,218
上海力元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48,570	人民币普通股	4,948,5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培服系迪智成投资和启恒投资的控股股东，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庄泽玲的投资者信用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5,040,21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 货币资金期末数较期初减少57.34%，主要原因系公司募集资金投入减少资金所致；
- (2) 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增长38.69%，主要原因系公司以票据形式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 (3) 应收利息期末数较期初减少63.33%，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募集资金定期存款较期初减少所致；
- (4) 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减少32.25%，主要原因系公司原料采购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款项减少所致；
- (5) 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减少44.66%，主要原因系公司计提的税费已缴纳减少所致；
- (6)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34.3%，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加大产品市场开拓力度增加支出所致；
- (7) 财务费用减少了97.42%，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定期存款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了92.82%，主要原因系公司原料采购及其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3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7,336	至	8,67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669.0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规模化总量持续突破，新产品产销量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2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16-001
2016 年 03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16-002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培服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